

新密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新密残联（2014）2号

2014年新密市残疾人就业培训工程 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郑州市残疾人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做好我市残疾人就业培训工作，提高残疾人就业水平，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实现残疾人共建共享小康社会这一宏伟目标，坚持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原则，以强化培训质量管理为手段，以促进残疾人稳定就业为目标，全面提升残疾人职业技能素质和就业、创业能力，帮助更多残疾人实现就业创业或增加收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目标任务

全市全年培训城乡残疾人（含残疾人工作者）1000人，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做到应收尽收，实现就业创业或增加收入600人，实现城镇残疾人就业培训全覆盖，对城镇有劳动能力和培训意愿的残疾人实行免费职业技能培训，着力提高培训质量，努力实现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后残疾人职业资格证书获取率达到70%以上；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的残疾人就业率达到70%以上；参加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后残疾人生产技能和经济收入均有新提高；建设县级残疾人培训实习基地1个；全市扶持10家盲人保健按摩店规范化建设。

三、主要措施

（一）提高针对性，加强残疾人技能培训

一是实施城镇失业残疾人再就业培训。主要面向城镇登记失业的残疾人，重点依托我市残疾人定点培训机构和省、郑州市残疾人定点培训机构，根据失业残疾人年龄、身体状况、文化程度和求职意愿，提供转岗培训和技能提升培训，增强其转岗能力和就业能力。二是实施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针对农村残疾人生产需求，开展灵活多样的农村残疾人种、养、加和服务业实用技术培训，帮助农村残疾人实现创业、增收。三是实施创业培训。重点面向有创业意愿并具有一定创业条件的残疾人大学生，城乡残疾人劳动者和处于创业初期的残疾人创业者，针对创业者特点和创业不同阶段

的需求，开展“创业意识教育+创业项目指导+企业经营管理”的系列创业培训，提升残疾人的创业能力。四是实施转移就业技能培训。对拟转移就业的农村残疾人，开展针对性、适应性转移就业技能培训，力争使有转移就业愿望的农村残疾人能够掌握一门实用的就业技能，实现稳定就业。五是实施公益性岗位培训。对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的残疾人开展公益性岗位培训，使受训残疾人能够熟知岗位职责、技能及工作规范等。六是实施新生劳动力预备培训。对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初、高中残疾毕业生、社会待业青年等新成长的劳动力，开展劳动力预备培训，提升新生残疾人劳动力技能水平和就业能力。七是实施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对用人单位新录用的残疾人和已就业的残疾人，根据岗位与稳定就业的需要，通过在岗培训，加快提升在岗残疾职工的技能水平。

（二）注重实效，切实提高培训质量

继续推行就业导向的培训模式，以培训后就业率检验培训成效。根据就业市场的需求，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实用性和有效性，职业技能培训严格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规定的培训课程、培训课时和培训标准开展培训。实用技术培训要选择适合当地实际的实用技术培训项目，合理安排培训课程、课时，送培训到村、到家，确保实现农村残疾人劳动力就地安置。加强实名制动态管理，实名登记 2014 年新接受培训和安置就业创业或增加收入的残疾人，健全残疾人培

训就业档案，完善残疾人就业培训公示制度，确保残疾人就业培训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加强职业技能鉴定工作，按照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有关规定和要求，为残疾人提供及时、方便、快捷的职业技能鉴定服务，培训后残疾人职业资格证获取率不低于 70%。通过为残疾人提供就业创业支持，增加对培训后残疾人就业创业的扶持力度，帮助残疾人实现就业，增加收入，切实提高培训后的就业率。

（三）搭建平台，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一是强化按比例就业。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组织部等 7 部门关于促进残疾人按比例就业的意见》（残联发〔2013〕11 号），加大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力度。协调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逐步完善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岗位预留制度，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时，单列一定数量的岗位，依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和程序定向招录符合岗位要求的残疾人。切实做好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的年审和征缴工作：一是在 6 月份之前做好年审和征缴前的准备工作，6 月份深入各基层税所张贴年审公告，发放年审公告，并有针对性的邮寄年审通知书，达到用人单位年审知晓率 100%；二是严把年审关，杜绝一切人情，严格按照规定办事，做到审核细致、科学严谨；三是督促征缴，在 10 月中旬，对未缴纳残保金的单位进行邮寄送达或留置送达的

方式告知用人单位，督促进行缴纳；四是完善手续，移交法院强制执行。力争征缴残保金突破千万元大关。

二是发展居家就业。市残疾人服务中心结合残疾人自身条件和实际需求，帮助残疾人选择适合的居家灵活就业项目。重点引导从事电子商务（网店经销）、社区服务业、家庭手工业、特色种养殖业等，切实帮助残疾人解决就业、发展生产过程中遇到的技术、融资、产品销售等困难。建立和完善残疾人专产专营和生产产品政府优先采购制度，建立残疾人居家就业产品展览展销平台，支持企业与残疾人签订委托加工合同或产品购销合同，促进残疾人生产产品走向市场。引导和帮助居家就业残疾人自愿参加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等。

三是推进社区就业。市残疾人服务中心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开发适合各类残疾人不同特点的社区就业岗位，鼓励和组织残疾人通过非全日制、临时性、季节性、弹性工作等灵活多样的形式实现就业。在家政服务、维修服务、保健服务、环境管理等社区就业岗位，凡有适合残疾人的，优先安排残疾人就业。

四是促进公益性岗位就业。开发适合残疾人就业的公益性岗位，明确一定比例用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协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开发适合残疾人从业的基层社会管理、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等公益性岗位。

五是扶持自主创业。市残疾人服务中心搭建残疾人创业信息交流平台，广泛征集、深入挖掘好的创业项目，并及时公布，为残疾人提供信息参考，鼓励引导残疾人自主创业。扶持建设残疾人就业创业示范基地，为有创业意愿的残疾人提供创业培训、创业见习、创业指导、融资服务、法律援助等服务。

六是促进残疾人大学生就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普通高等院校和特殊教育高等、中等学校残疾人毕业生的就业服务系列活动。对本市高校残疾人毕业生情况进行详细统计，在全市建立实名制残疾人大学生人才库；充分依托河南省残疾人就业信息网，对未能就业的残疾人大学生进行求职登记、职业介绍、职业指导等服务。同时，鼓励扶持有创业意愿和条件的残疾人大学生通过自主创业实现就业。

七是开展盲人按摩机构规范化建设。市残疾人服务中心继续稳步推进全市盲人保健按摩机构规范化建设，促进盲人在保健按摩机构实现就业。2014年，全市建设10家盲人保健按摩规范店，支持和鼓励盲人通过开办按摩服务机构或在保健按摩机构从业等实现稳定就业。大力开展盲人保健按摩职业技能鉴定，提高盲人保健按摩人员持证上岗率。鼓励社会各类医疗机构按比例吸纳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业；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复机构、敬老院等相关社区服务机构内积极开发盲人医疗按摩岗位，吸纳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就业；自

主兴办或联合举办按摩专科医疗机构，集中安置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就业。

（四）完善职能，提升就业服务水平

市残疾人服务中心要建立残疾人就业服务平台，构建覆盖城乡的残疾人就业服务体系，免费为残疾人提供职业介绍、职业心理咨询、职业能力评估、求职定向指导、职业适应能力训练、就失业登记、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咨询、就业援助等就业服务。2014年，市残疾人服务中心要全面开展就业窗口服务。逐步完善残疾人就业指导员管理制度，健全我市残疾人就业指导员队伍服务网络，全面提升基层残疾人就业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残疾人就业信息网。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办事处要把残疾人就业培训工程作为重点工作，纳入民生工程，结合实际，狠抓落实，确保残疾人就业培训工程顺利实施。

（二）部门协作配合。各乡（镇）、办残联及有关科室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认真抓好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保障残疾人就业培训工程顺利实施。乡（镇）、办残联要积极开展残疾人就业培训普查统计上报工作；后勤科要做好残疾人就业培训资金的预算安排，并

对资金的管理使用进行监督；残疾人服务中心具体实施残疾人的就业培训工作。

（三）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加强残疾人职业培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努力营造全社会尊重、关心、理解和支持残疾人培训就业工作的良好氛围。充分挖掘和扶持通过培训实现就业创业的残疾人先进典型，通过评选表彰“百名创业之星”活动，激发和调动更多的残疾人投身创业的热情和积极性，努力形成生动活泼、生机无限的残疾人就业创业新局面。

附件：

- 1、关于开展2014年新密市残疾人培训工作的通知
- 2、2014年残疾人就业培训工作量化任务指标分配表



附件 1:

关于开展 2014 年新密市残疾人培训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尖山风景区残联：

为继续做好全市残疾人培训工作，市残联决定举办 2014 年残疾人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密市培训专业

计 算 机 美 甲 厨 师 家电维修
种 养 殖 家政服务 创业培训

二、郑州市培训专业

保健按摩、珐琅工艺、一年制电脑实用技术、半年制网站管理、半年制手机维修、半年制工艺美术、一年制泥塑、一年制竹木烙画、一年制木雕、半年制中西式面点、一年制服装制作。

三、招生对象

新密市境内有培训需求的适龄城乡残疾人（保健按摩培训只限视力残疾人，珐琅工艺限肢体（三四级）下肢障碍残疾人、听力及语言残疾人。）

四、培训时间

各乡镇残联集中报名，上半年在 4 月 20 日之前上报；

下半年在 8 月 20 日之前上报，残疾学员可直接到市残疾人服务中心报名。

五、培训地点

新密市培训地点：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市劳动就业培训学校；乡镇街道办事处；村（居）委会。

郑州市培训地点：郑州市桃花源按摩学校，郑州市残疾人康复教育中心。

六、招生条件

1. 遵纪守法，有培训就业需求的残疾人；
2. 具有一定文化程度和接受能力，生活能够自理，已就业和未就业的残疾人，或重度残疾人的直系亲属，其他条件适合所学专业要求，年龄在 16—59 周岁者均可报名。

七、费用安排

学员培训期间的学费、伙食费、住宿费由市残联全额承担。

八、报到地点

报到地点：新密市残疾人服务中心（文峰路南段行政执法局对面）

九、工作要求

1.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残联要高度重视残疾人培训招生工作，摸清本地区的残疾人培训需求，筛查符合培训条件的生源。在 4 月 20 日前（第二期于 8 月 20 日前），将参

加培训学员名单报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2. 学员报到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残疾人证原件及复印件、2寸照片2张、换洗衣物及日常用品。

3.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残联要加大组织力度，严格按照本通知要求完成培训任务，组织好参训学员在规定时间内报到。

附件 2:

乡镇 (办事处)	培 训						备 注
	就 业 指导员 培 训	专职委员 培 训	康复协调员 培 训	农村实用 技术培训	职业技能 培 训	合计	
青屏办	3	10	5	0	30	48	
新华路办	3	10	5	0	30	48	
西大街办	3	10	5	0	30	48	
矿区办	3	5	5	0	20	33	
袁庄乡	3	10	7	10	20	50	
城关镇	3	10	5	10	20	48	
超化镇	3	10	8	15	30	66	
大隗镇	3	10	8	15	30	66	
来集镇	3	10	8	10	30	61	
岳村镇	3	10	8	10	30	61	
白寨镇	3	10	7	15	30	65	
刘寨镇	3	10	7	15	30	65	
曲梁镇	3	5	8	15	30	61	
苟堂镇	3	5	8	15	30	61	
牛店镇	3	10	7	10	30	60	
平陌镇	3	10	7	10	30	60	
米村镇	3	5	7	10	30	55	
尖山风景区	4	5	5	10	20	44	
合计	55	155	120	170	500	1000	